

证券代码：831589 证券简称：吉福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葛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
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，经出席会议董事一致同意，选举葛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春燕、王玉蓉、许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会提名，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乔华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春燕、王玉蓉、许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会提名，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陈立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春燕、王玉蓉、许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会提名，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刘叶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

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春燕、王玉蓉、许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会提名，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刘叶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蒋春燕、王玉蓉、许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吉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5 日